

中共清远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

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3年3月23日至2023年6月30日，市委第五巡察组对市国投集团党委进行了巡察。2023年9月25日，市委第五巡察组向市国投集团党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党委（党组）及主要负责人组织整改落实情况

（一）党委组织整改落实情况

市国投集团党委坚持把巡察整改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全力抓紧抓好。

1.高度重视，迅速行动。一是及时研究部署，市委第五巡察组反馈巡察整改意见后，集团党委高度重视，第一时间召开党委（扩大）会议研究部署巡察整改工作，统一思想认识，明确目标责任。二是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党委书记任组长，党委副书记任常务副组长，领导班子成员任副组长，集团各部（室）、下属各企业负责人和各党支部书记为成员的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明确指定巡察整改工作责任部门和责任人，协调推进整改工作落实到位。三是认真制定整改方案。坚持“标本兼治、务求实效，统筹兼顾、突出重点，上下联动、合力攻坚”的原则，围绕

市委巡察组反馈意见和整改工作要求，对反馈问题进一步梳理、细化，按要求及时研究制定整改方案，建立整改工作台账，做到了具体措施有效、完成时间明晰、责任人员明确。

2.加强督导，落实责任。一是定期调度检查。集团党委紧盯整改工作进度，每周调度，每周上报市委巡察办和驻市国资委纪检监察组，难点问题重点督办，实行銷号管理，确保按时高质量完成整改任务。二是提高标准要求。坚持高起点、高标准、高质量地推进整改工作，要求责任部（室）、企业及时汇总归档每项具体问题支撑材料，确保整改问题落到实处。

3.健全机制，谋求成效。一是推进建章立制。针对巡察反馈存在的问题，及时制定完善规章制度，建立健全党的建设、议事决策、业务管理、财务纪律等方面的制度规定27个。二是强化成果运用。在落实整改中，查短板、补弱项，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专项审计和市属国企“百日攻坚，勠力奋战，冲刺年度总目标”等专项活动和重大行动，围绕集团重点工作，统筹安排、相互促进、共同整改。真正通过落实整改提高职工凝聚力、战斗力、创造力，推动集团高质量发展。

（二）党委主要负责人组织整改落实情况

集团党委书记坚决扛牢巡察整改第一责任人责任。

1.压实整改责任。牵头抓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推动领导班子成员落实“一岗双责”，带头领办具体整改事项，并逐项明确责任领导、责任部门、整改措施和完成时限。

2.强化整改落实。主持召开党委（扩大）会议、巡察整改工作进展情况通报会，专题研究巡察整改事项，及时听取整改工作情况汇报，加强督导检查，对整改落实不力，虚以应付的，将严肃追究相关部门和责任人的责任。主持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对照巡察反馈问题，结合思想和工作实际，严肃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进一步增强全面从严治党的政治、思想和行动自觉。

3.确保整改成效。坚持把巡察整改作为完善公司管理流程，推动各项工作提质增效的重要手段，注重解决体制机制方面存在的问题，持续改进作风、提升工作效能、提高党建工作水平，推动整改成果常态化、制度化。

截至2023年12月12日，巡察反馈的36个具体问题，已完成整改33个，阶段性完成整改3个，未完成整改0个；制定的137条整改措施，已完成134条。

二、集中整改期内已完成的整改事项及整改结果

（一）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有企业改革发展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有差距方面存在的问题

存在问题一：未完成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任务。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存在问题二：企业经营存在脱实向虚趋势。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存在问题三：“第一议题”学习制度落实不严。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已于2023年5月把集团各党支部“第一议题”制度落实情况纳入市国投集团党委2022年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责任制考核。二是已在2023年第31次党委会、第32次党委会上以领学、研讨的形式开展“第一议题”学习。三是已于11月10日印发《中共清远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第一议题”制度（修订稿）》，明确“第一议题”以学习传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会议精神、习近平系列重要讲话精神重要批示精神等为主要形式，也可通过诵读原文原著、开展交流研讨、邀请专家解读、观看专题片等多种形式开展。

（二）贯彻国家、省、市重大决策部署不力方面存在的问题

存在问题一：重点项目推进慢。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飞来峡港务公司及施工单位制定工程进度计划表，严格按照工作计划推进工程建设。截止11月28日，飞来峡码头项目场地平整工程已完成100%，并于12月末

已完成地块移交工作。二是根据市政府最新要求，市国源南粤公司负责“一针一线”培训设备转移工作，将原出资采购并租赁给6个“一针一线”培训基地使用的部分设备，调配到4所院校新学期服装制作类专业现代学徒制教育教学实训需要。截至2023年12月12日，市国源南粤公司已完成与4所院校“一针一线”培训设备租赁协议签订。

存在问题二：推动国企改革不到位。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已于2023年8月制定《关于吸收合并清远市德晟汽车租赁服务有限公司的工作方案》，并于9月收到上级批复。二是根据《关于吸收合并清远市德晟汽车租赁服务有限公司的工作方案》，截止2023年11月末，德晟租车公司已完成61辆车辆过户工作和税务注销。三是国晟租车公司变更登记资料、德晟租车公司注销登记资料已于12月4日提交至市场监督管理局，12月6日审核通过，并领取国晟租车公司新的营业执照。四是2023年10月已完成集团本部第三季度绩效考核，根据员工工作完成情况，实现薪酬和绩效考核紧密挂钩，充分体现员工收入“能增能减”。同时结合各部门第四季度工作计划和任务目标，集团办公室加强对员工绩效指标设置的指导，本部员工第四季度绩效指标能紧密贴合岗位实际，进一步量化。五是市公路设计院公司初步制定超额利润分享激励方案，激励人选为公司管理、技术骨干人才，明确与绩效考核结果挂钩。六是集团指

导市公路设计院公司把应收账款回款率纳入员工绩效考核指标，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力度，确保公司完成回款金额目标，截至12月末市公路设计院公司通过回款将资产负债率降至国资委划定的红线（65%）以内。七是市公路设计院公司于2023年11月3日报送了《市公路设计院公司关于审定2024年招聘工作计划的请示》，集团于2023年12月13日将招聘计划上报市国资委审议。八是市交通检测站公司于2023年11月3日向市国投集团报送招聘计划，集团于2023年12月13日上报市国资委审议。九是市交通检测站公司于2023年11月5日向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工程质量管理处提出办理清远市交通运输工程质量检测站有限公司等级证书信息变更的申请，将公司质量负责人变更为公司班子成员，于2023年11月14日审批通过。十是市公路设计院公司于2023年12月为新增加的四位持证监理工程师申请初始注册，需省交通厅、交通运输部逐级审核，初始注册成功后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进行从业登记，成功后该公司满足资质申报要求。

存在问题三：优化营商环境政策落实有偏差。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市新鸿基公司要求租赁公司到现场与最终承租人做了免租确认，并完成承租人签名盖手指摸确认免租金额，截止2023年11月17日，完成最终承租人（35户）确认手续，共减免6个月租金合计616482元，完成整改工作。二

是市国资公司与租赁公司就租金减免至最终承租户问题进行沟通协商，并发函要求其提供辅证材料，截止 2023 年 12 月 8 日，租赁公司已完成最终承租户减免工作，收齐减免的辅证材料，完成整改工作。三是市新鸿基公司根据政策文件，对照排查公司物业，对不符合减免租金政策范围的物业要求获得减免的最终承租户退回减免租金，经多次电话沟通，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11 月 28 日分 2 次完成退回减免租金工作。

（三）领导班子开拓创新意识不强，企业生产经营存在明显短板方面存在的问题

存在问题一：发展思路不清定位不明。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市国投集团积极与专业咨询机构对接，聘请暨南大学结合当前广东省产业发展情况和集团经营发展情况，编制集团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二是集团领导班子与暨南大学编制团队通过谈话调研、开展专题研讨会等形式深入研究和规划公司发展定位、长期战略，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形成《市国投集团发展战略规划（2024—2028 年）》并报送市国资委备案。三是市国投集团健全完善《清远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点工作督办制度》，明确重点工作事项督办清单和党委会议、班子会议、董事会议决定事项跟踪落实清单，定期监督集团各部（室）和下属企业按短中长期规划开展工作。

存在问题二：盈利能力弱现金流差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存在问题三：主业发展不突出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四）集团党委主动担当精神不足，对历史遗留问题解决不力方面存在的问题

存在问题一：摆脱财务包袱不力。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市国资公司摆脱财务包袱不力问题于2023年7月31日已完成整改。二是市交建公司注销事业单位相关材料于2023年11月30日提交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审批通过，完成注销工作。三是市交建公司根据市公资中心批复的《资产处置方案》，由第三方机构协助分析该债权问题的背景并出具专项整改方案。

存在问题二：债权追收不力。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市公路设计院公司、市公路质检站公司、正阳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于2023年5月26日制定了本企业《大额债权解决方案》，并报请市国资委审定。二是集团财务部指导上述3家企业根据市国投集团2023年8月7日印发的《关于加快清远市审计局审计发现问题整改的通知》文件要求，每周报送整改进度表至集团财务部，实行债权追收过程监督。三是将市公路质检站公司、正阳公司债权追收工作成效纳入2023年企业负

责人年度经营业绩考核中，截至 12 月 30 日，上述两家公司对比去年同期回款金额明显增长。

存在问题三：资产盘活不力。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市国资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与合作公司签订了《凤凰春天花园商业综合体租赁投资意向协议书》，并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正式签订凤凰春天花园商业综合体租赁合同，2023 年承租人已进场装修，凤凰春天花园商业综合体已盘活。二是市国资公司与多家企业洽谈盘活凤凰春天花园 303 套商品房合作事项。2023 年 12 月 5 日，市国资公司与合作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合作盘活资产。

（五）意识形态工作存在薄弱环节

存在问题：意识形态工作存在薄弱环节。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六）落实保密工作责任制不到位

存在问题：落实保密工作责任制不到位。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七）统战工作主体责任意识不强

存在问题：统战工作主体责任意识不强。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八）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落实不严方面存在的问题

存在问题一：调查研究不实。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根据《清远船舶装备制造业产业园选址工作会议纪要》和《关于成立船舶装备制造业产业园筹备工作专班的通知》精神，市工信局负责统筹产业园区各项工作，协调解决产业园筹备工作中的重大难点问题；市交通运输局、市自然资源局、市水利局等作为成员单位全力做好规划编制、审批、项目申报等工作；市国投集团作为项目投资主体，跟进服务项目可行性研究等规划评估前期工作。二是根据中船九院于2023年10月汇报新选址建设方案，市国投集团配合做好项目选址研究工作。三是由于土地政策、用地指标、涉水专题等因素，导致项目推进缓慢，至今未找到合适选址，需由市工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等有关部门牵头研究解决项目选址问题，推进项目落地。四是集团将密切跟进并积极配合项目牵头部门市工信局工作。五是制定《中共清远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专题调查研究方案》，于2023年10月认真组织开展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调查研究的重要论述等重要内容。六是形成《主题教育调研计划表》，集团领导班子结合工作实际，确定了“把好方向舵，谋好发展路，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着力防范化解生产经营风险，持续推动市国投集团经济运行质量不断提高”、“深化薪酬分配制度改革，激活国有企业发展新动能”和

纠治形式主义，助推“百日攻坚”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等6个调研课题，并于2023年10月下旬至11月中旬围绕调研课题积极开展调研。七是制定《中共清远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专题调查研究方案》，要求集团领导班子成员要开好调研成果交流会，研究形成解决问题、推进工作的思路办法和政策举措，确保每个问题都有务实管用的破解之策，同时，逐一梳理调研中反映和发现的问题，形成问题清单、责任清单、任务清单，逐一列出解决措施、责任单位、责任人和完成时限，推动解决一批发展所需、改革所急、基层所盼、民心所向的问题。八是集团领导班子于2023年11月14日至17日分别组织各部（室）及下属企业开展主题教育调研座谈会，结合调研情况，编写调研报告，调研报告内容包括：基本情况、调研发现问题、解决措施。九是于2023年11月30日召开调研成果交流会，并在会上报告调研情况和正反面案例剖析情况。

存在问题二：存在形式主义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集团办公室梳理出成立的各类工作领导小组30个（集团本部16个，下属各企业14个）；其中符合撤销条件的工作领导小组8个（集团本部1个，市国资公司1个，市公路质检站公司6个）。同时，根据相关成立领导小组的通知要求完善领导小组议事规则，定期开会研究相关领域重大事

项。二是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集团党委会审议通过撤销集团本部成立的工作领导小组 1 个。市公路质检站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按要求撤销公司成立工作领导小组 6 个，市国资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按要求撤销公司成立工作领导小组 1 个。三是今后，根据人员情况及工作需要，及时更新调整小组成员，明确成员职责，切实发挥领导小组职能。四是集团办公室、财务部、投资发展部、资本运营部已于 2023 年 11 月分别结合部室职责制定年度工作计划。五是集团党委于 2023 年 9 月 13 日印发《清远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会议事规则》（修订）《清远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前置研究讨论事项清单》（修订）《清远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讨论决定事项清单》（修订），严格按照议事规则执行。目前集团党委会、班子会、董事会均按要求提前发放会议材料给参会人员审阅，确保会前研究充分、参会人员对上会材料熟悉，同时加强会务人员综合素养，做好会议纪要和会议记录的整理，对会上研究讨论的过程全面真实记录。六是于 2023 年 11 月梳理本年度集团制度建设情况。本年度印发的制度均在会前充分征求意见，结合实际对收集的意见进行采纳修订。对已印发的制度，集团加强制度落实的跟踪问效，集团各部室在到下属企业调研过程中，强化制度执行过程中的指导，如集团办公室对下属企业人事工作管理检查过程中，抽查职工出国（境）管理情况，强调集中管理范围和审批程序有关工作要求，严防违规出国（境）情况的发生，确保制度

有效落实。

存在问题三：公务用车管理不规范。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完善集团公务用车登记台账，集团本部于2023年10月31日起启用新版公务用车使用登记表，要求集团各部室在使用公务用车时准确记录车牌号、行车公里数、还车时间等关键信息，同时要求下属各企业按照集团公务用车管理规定严格落实公务用车台账管理。二是市交建公司名下2辆公务车已按照《清远市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公务用车使用管理制度》纳入管理并正常使用；另有1辆公务车已达到报废年限，但车辆为银盏治安派出所所有，该派出所目前已撤销，市交建公司将继续跟进车辆报废流程，持续与相关部门沟通联系，落实车辆报废工作。三是正阳公司名下8辆公务车，基于正阳公司无生产经营的情况，现公司名下的8辆公务车处置情况：1辆作为公司日常用车；1辆已出租给市公路设计院公司；3辆已使用超15年，于2023年12月22日经集团党委会审议通过同意报废处置；2辆公务车车况不佳，无法使用；1辆为特种设备车辆。

（九）企业内控制度不完善方面存在的问题

存在问题一：风险防范意识不强。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存在问题二：决策失误造成国有资产损失。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为向合作方追讨违约金 41 万元，市国资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委托法律顾问向合作方发出律师函并于 12 月 1 日经党支部研究决定启动司法程序收回违约金，12 月 14 日已向法院提起诉讼，将于 2024 年 7 月开庭受理。二是市国晟租车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已召开全员会议学习《广东省城市绿化条例》，增加法律知识。三是市国晟租车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召开党员大会建立健全《“一把手”末位表态制度（试行）》，制度明确对政策性、业务性较强的事项，还必须邀请专业人士列席会议，为决策事项提供政策、专业技术方面的支持，确保决策不偏离政策、法律轨道。四是市国晟租车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聘请广东金鹏律师事务所律师开展法律法规培训。五是在今后工作中加强与上级部门的沟通，全面研究、了解相关法律法规，依法依规开展相关工作。

存在问题三：安全生产制度落实不到位。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集团公司领导班子组成检查组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至 28 日对下属企业和重点项目开展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大检查。二是市国资公司对伟伦地毯厂周边简易棚区违建问题已完成整改。三是市新鸿基物业公司为解决鸿运广场 D 区配电房用电过载问题，在 2023 年 8 月将配电箱开关更换低压智能开关，避免用电过载发生安全问题。四是为彻底解决鸿运广场各配电房年代久远、电力设备老化等问题，市新鸿基公司与粤运公司

沟通并初步确定了配电房整改方案，将D区配电房的500千伏安变压器交由粤运公司处理，并制定了配电房初步整改方案。五是市新鸿基公司于12月13日签订配电房升级改造项目合同，并拟定改造工期计划，定于12月21日开始施工，并于12月底前竣工。六是市新鸿基公司于12月5日取得评估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并把资产评估结果致函粤运清远站。经会议协商，粤运公司已确认变压器资产处置事项，同意接收变压器产权，并于2023年12月末完成接收。

（十）对下属企业失管失察衍生廉政风险方面存在的问题
存在问题一：工程项目及合同签订存在风险隐患。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市国资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公司巡察整改碰头会上要求业务部门工作人员以及审核人员对合同中关于保证金方面的细节进行学习，同时要求今后在类似装修工程类合同中明确质保金的有关条款，严格按照合同收取质保金，并在签订合同提交公司法律顾问审核，确保不再发生类似问题。二是市国资公司质保金管理制度于2023年11月24日提交公司班子会审议通过并印发，制度明确约定质保金适用情形、执行标准、结算方式等内容，该制度自2023年11月24日起实施。三是加强合同履约管理，要求集团各部（室）和下属各企业以此为鉴，在今后的合同协议签订前咨询法律意见后，严格落实质保金相关制度。四是督促下属企业加强对质保金有关规定的学习，对

承办合同管理的相关人员强化监督，严格合同审批流程。

存在问题二：下属企业业务外包不合理。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国晟租车公司优先派自有车辆。二是国晟租车公司持续与用车单位沟通，将可替换回自有车辆的尽可能替换，减少外调支出，提高自有车辆出车率。三是国晟租车公司制定节假日、月租车辆优惠方案，增加经营效益，降低外调成本。四是集团公司督促国晟租车公司建立完善业务台账，并做好定期检查公司。截止目前国晟租车公司（含原德晟租车公司）已不存在车辆闲置情况。

（十一）财务制度落实不严方面存在的问题

存在问题一：报销审批制度落实不到位。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不符合财务规定的问题，已按现有财务制度完成整改。二是市国源南粤公司报销审批已严格按照公司财务支出审批管理办法执行。三是集团于2023年9月28日印发《关于开展2023年度内部审计的通知》，2023年10月起，派出内部审计小组，对7家下属公司2022年9月1日至2023年8月31日的财务收支、经济活动、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等进行审计，避免报销流程不规范的情况发生。

存在问题二：违规支付专家评审费用。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市公路设计院公司根据《关于印发〈清远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管理费用使用办法〉的通知》文件精神，修订了《清远市公路勘察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管理费使用办法》，完善了对专家评审费的执行标准，并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全部清退完毕。

（十二）党委议事决策制度落实不严方面存在的问题

存在问题一：违反民主集中制原则。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集团党委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集团第 34 次党委会（扩大）会议组织学习《清远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一把手”末位表态制度》，会上就“一把手”末位表态进一步强调，要求下属各企业会后在支部会议中集中学习并严格贯彻落实。二是集团 1 名班子成员为清远市国源南粤人才服务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于 2023 年 11 月 1 日主持召开市国源南粤公司党支部会议，研究有关事项，会议严格按照“一把手”末位表态制度贯彻予以落实。三是集团 1 名班子成员为清远港投资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于 2023 年 11 月 2 日主持召开清远港投公司党支部会议，研究有关事项，会议严格按照“一把手”末位表态制度予以落实。四是集团 1 名班子成员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列席市公路设计院公司临时工作领导小组会议，会议研究了有关事项，会议严格按照“一把手”末位表态制度予以落实。

存在问题二：党委前置研究制度落实变形走样。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集团党委于 2023 年 9 月 13 日印发《清远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会议事规则》（修订）《清远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前置研究讨论事项清单》（修订）《清远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讨论决定事项清单》（修订）。二是集团要求下属企业结合市国资委 2023 年 10 月 25 日出台的《清远市国资委权责清单（2023 年版）》《清远市国资委授权放权事项清单（2023 年版）》和企业实际，修订本企业党组织前置研究事项清单并报备集团。截至 11 月 30 日 6 家下属企业修订完善本企业党组织前置研究事项清单，并向集团报备。

存在问题三：制度建设滞后。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集团于 2023 年 9 月 14 日结合实际修订了“三重一大”集团决策制度。二是集团要求下属企业结合市国资委 2023 年 10 月 25 日出台的《清远市国资委权责清单（2023 年版）》《清远市国资委授权放权事项清单（2023 年版）》和企业实际，修订本企业“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并报备集团。截至 11 月 30 日 6 家下属企业修订完善本企业“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并向集团报备。

（十三）党组织政治功能发挥不明显方面存在的问题

存在问题一：“拼凑”成立党支部问题突出。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集团党委于 2023 年 8 月 3 日对下属有关支部部分党员党组织关系进行调整，调整后，市交通检测站公司、市国源南粤公司、市金叶公司党支部党员均为实际参与公司经营管理的党员。二是针对市公路质检站公司的情况，因其公司改革重组，党员已全部分流到集团其他企业，不满足设立党组织的条件，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经集团 2023 年第 33 次党委会审议通过撤销市公路质检站公司党支部。三是市国源南粤公司 1 名劳务派遣工作人员于 2023 年 12 月完成党组织关系接转手续，党组织关系正式调整到市国源南粤公司党支部。四是市交建公司在职职工 3 名，劳务派遣人员 1 名。其中，在职职工党员 1 名，劳务派遣党员 1 名。为落实市国资委对于独立法人企业需建立党支部的要求，因此临时从公路设计院调整 1 名党员。因为交建公司在职职工党员长期抽调至市政府工作，所以暂由公路设计院调整党员任党支部书记。2023 年新入职 1 名职工在校期间为入党积极分子，交建公司党支部已对该同志入党资料进行审核，并要求其完善相关资料后由公司党支部接收继续发展。待交建公司内部发展党员工作完成后，将从市公路设计院公司调整的党员组织关系调整回原单位党组织。

存在问题二：党组织规范化建设有差距。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集团党委于 2023 年 5-6 月对下属各支

部落实 2022 年度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开展检查考核。二是集团于 6 月 20 日组织集团各企业党支部书记、党务工作人员开展基层党务工作专题培训会，会议邀请“鹤年初心”宣讲团成员到现场授课。三是集团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向市国资委重新报备机构设置及劳动用工数量调整方案，集团设办公室、党群人事部等部门。四是 2023 年 11 月 10 日集团第 35 次党委会审议通过集团办公室和党群人事部人员调整方案，并通过正式发文明确集团办公室和党群人事部人员组成。

（十四）选人用人不规范方面存在的问题

存在问题：党组织规范化建设有差距。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十五）因私出国境管理不严方面存在的问题

存在问题：党组织规范化建设有差距。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三、对阶段性完成整改问题采取的重要举措和取得的阶段性成效

（一）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落实不严方面存在的问题

存在问题：涉嫌违规发放津补贴。

整改结果：阶段性完成整改，并持续推进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集团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制定《清远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职工廉洁从业规定》，规范职工

廉洁从业行为。二是市新鸿基公司违规发放津补贴清退情况：截至12月14日，市新鸿基公司已完成清退合计116083.5元；剩余1名退休人员和1名离职人员未完成清退。目前，市新鸿基公司正通过发出清退通知、电话联络和采取法律手段等方式开展追收工作。三是市新鸿基公司违规发放的高温津贴清退情况：截至12月14日，市新鸿基公司已完成清退2018至2019年违规发放的高温津贴合计15150元；剩余4名离职人员和1名退休人员，目前，市新鸿基公司正通过发出清退通知、电话联络和采取法律手段等方式开展追收工作。四是市交投公司违规发放节日补贴和清凉饮料补贴清退情况：截至12月12日，市交投公司已完成违规发放节日补贴和清凉饮料补贴清退97000元，剩余1名离职人员未清退。市交投公司正通过以书面通知、采取法律手段等方式开展追收工作。五是市交投公司高于实际月工资缴存基数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清退情况：截至目前，市交投公司已根据员工实际月工资缴存基数为员工缴纳公积金，并积极与员工沟通，对于多缴纳部分分期开展清退工作。

（二）对下属企业失管失察衍生廉政风险方面存在的问题
存在问题：担当意识不足导致违规发放退休待遇。

整改结果：阶段性完成整改，并持续推进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集团公司于2022年12月12日制定《清远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职工廉洁从业规定》，规范职工廉洁从业行为。二是由于市国资委对于企业退休标准没有相关规

定，集团指导市新鸿基公司修订《退休人员管理办法》。三是2023年12月10日集团班子成员组织市新鸿基公司相关人员与该名退休人员沟通清退工作，并向该名同志说明清楚发放的津补贴项目不符合规章制度。目前，市新鸿基公司正通过发出清退通知、电话联络和采取法律手段等方式开展追收工作。

（三）巡察、审计等监督发现问题整改落实情况方面存在的问题

存在问题：巡察、审计等监督发现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整改结果：阶段性完成整改，并持续推进

四、下一步整改工作安排

（一）加强思想认识，切实提高政治站位。集团党委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把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落实到行动上，体现在具体工作中，认真落实主体责任，推动党建与业务工作共融互促，以巡察整改工作的持续深入，成效持续显现，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不断向纵深发展，为加快推进集团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政治保证。

（二）建强制度机制，不断推进后续整改。坚持目标不变、力度不减，对巡察整改结果紧抓不放。健全巡察整改问题督促检查机制，按照整改工作台账，采取动态管理、台账推进、对账销号的办法，对已完成的整改任务，适时组织“回头看”，不断巩

固整改成果；对阶段性完成和持续推进的整改任务，持续推进后续整改，强化跟踪督办落实，确保巡察反馈问题一个不落、全部整改到位。坚持标本兼治深化整改，对整改期间健全完善的制度机制，持续抓好落实，加强制度执行过程的督查，在执行中完善，提升制度的刚性约束力，构建常态长效机制，加快推进集团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三）注重长效实效，持续深化成果运用。切实用好巡察成果，坚持当前与长远相衔接、重点与全面相结合，举一反三，把长效整改与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结合起来，与实施国有企业深化提升行动，全市系统推进“百千万工程”，推动集团产业园区、交通基础设施和数字信息重点项目落地等工作相结合，坚持一手抓问题整改，一手抓任务攻坚，两不误，两促进，以抓问题整改促进各项工作补齐短板，推动集团实现高质量发展。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 3386396；邮政地址：广东省清远市清城区静福路 23 号清远国资大楼 709 室。

中共清远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

2024 年 5 月 16 日